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冀发改高技〔2018〕402号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组织申报 2018 年工程研究中心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发展改革委（局），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省直有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实施《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三年行动计划》，提升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自主创新能力，根据省委省政府“放管服”改革精神，结合《国家科技创新基地优化整合方案》《关于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实施细则（试行）》和《河北省（产业）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指导意见》的要求，现将 2018 年工程研究中心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重点方向

重点支持大数据与物联网、信息技术制造业、人工智能与智能装备、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网联汽车、先进环保、生物医药健康、新能源与智能电网装备、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产业发展等产业领域（见附件1）。

二、申报条件

（一）建设单位综合实力应在申报方向处于省内领先地位，原则上具有承担省级以上项目课题或行业标准制定经历。

（二）工程研究中心的人员在30人以上，其中专职研发人员20人以上。从事制造业的建设单位，拥有的研发设备原值不少于1000万元，研发场地不少于600平方米。从事高技术服务业的建设单位，研发设备原值和场地可适当降低标准。

（三）鼓励以企业为主体联合省内外特别是京津两地的大学、科研机构联合申报工程研究中心，并明确提出在工程研究中心研究方向与工作任务的分工。鼓励京津两市的市级以上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依托单位在河北注册的单位申报工程研究中心。

（四）支持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基地内的优势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联合申报工程研究中心。鼓励申报的工程研究中心与本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签定技术服务协议，成为基地技术创新平台。

（五）建设单位应具备良好诚信记录。在2014年和2016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评价中被撤消或评为不合格的企业，不允许申报工程研究中心。

三、申报与评审

(一) 申报程序

1. 申报材料。建设单位应编制《2018年工程研究中心申请报告》(见附件2),并填写《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单位情况表》(见附件3)。

2. 申报途径。建设单位是企业或市属事业单位的,由市发展改革委(局)申报;扩权县(市)建设单位申报的,由所在设区市发展改革委汇总申报;雄安新区建设单位申报的,由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申报;建设单位是省属事业单位的,由其主管部门申报。

3. 材料审核。请你们认真查验申请报告附件的原件,同时要考察建设单位现场,要对申请报告及附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建设单位信用信息进行审核。涉及国家、省行业管理规定要求的,应附建设单位行业准许证明。

(二) 认定程序

1. 省发展改革委委托第三方机构,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申请报告进行形式审查、竞争性专家评审,实地考察时进一步核实确定工程研究中心的研究方向、建设任务、完成目标时间等。第三方机构提出评审意见和推荐名单。

2. 省发展改革委综合考虑评审意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等因素,提出拟认定的工程研究中心名单。

3. 在省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将拟认定的工程研究中心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4. 公示无异议后,省发展改革委批准列入2018年省级工程研究

中心筹备建设计划。同时，列入筹备建设计划的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单位需填写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方案（提纲见附件 4），将作为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和验收的依据。

四、其他要求

（一）申报时间。4月 27 日，请将申请报告集中报省发展改革委（政务服务大厅）。扩权县（市）由所在地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汇总后一并正式上报。

（二）申报材料。纸质申请报告一式四份及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单位情况表一份。电子版申请报告的文字为 WORD 格式，附件为 PDF 格式，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单位情况表为 EXCEL 格式。

（三）同一主管部门的，只允许同一方向推荐 1 家。同一法人的，企业、科研机构只允许申报 1 项，大学可申报 2 项。若现有工程实验室在建延期的，原则上不允许建设单位再申报新的工程研究中心。

附件:1. 工程研究中心重点申报方向

2.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申请报告编制大纲
3.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单位情况表
4.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方案



2018年3月26日

附件1

2018年工程研究中心申报重点方向

一、大数据与物联网产业。大数据分析、数据流通与交易、可视化技术、物联网软件、智能识别与传感器等领域。以及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在医疗、教育、工业、环保、财税、金融等领域应用。

二、信息技术制造业。信息网络安全、通信设备与技术、智能终端，卫星通信系统、数字集群通信，量子通信、激光通信，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射频芯片与系统、高端传感器，太赫兹，汽车电子产品，新型显示，人工智能等领域。

三、人工智能与智能装备产业。智能无人机、视频图像身份识别系统、智能语音交互系统、智能翻译系统、智能家居，机器人，高档数控机床、新型传感器件等领域。

四、生物医药健康产业。新型抗体、重组蛋白及多肽、新型疫苗，新型制剂、现代中药、医疗器械、先进生物医用材料、基因检测、基因编辑、健康食品、生命健康数据、3D生物打印、纳米生物技术、合成生物技术、绿色生物制造等领域。以及药品安全评价、临床评价等公共服务平台。

五、新能源与智能电网装备产业。光伏发电、风力发电装备、

氢能产业链、储能装备、燃料电池，特高压和柔性输配电装备，智能配电网成套装备、柔性直流输配电设备、大容量电力电子器件等领域。以及检测验证公共服务平台。

六、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动力电池关键材料与管理系统、电机电控设计与制造技术、驱动系统总成设计，汽车环境感知、汽车安全与自动驾驶，汽车数据服务、智慧交通等领域。以及产品技术测试认证、数据与信息安全评测等公共服务平台。

七、高端装备制造业。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及关键零部件、轨道交通车辆试验检测，通用飞机与关键零部件、航空电子系统设备、无人机，卫星导航系统与装备、卫星导航应用、卫星导航数据与服务、遥感信息处理，专用设备和大型智能成套设备等领域。

八、新材料产业。特种金属材料，钒钛新材料，高温合金，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石墨烯材料，增材制造及关键材料，超导材料、智能/仿生/超材料、先进能源材料、极端环境材料等领域。以及测试评价公共服务平台。

九、先进环保产业。污染防治装备，环境监测仪器设备，大气、水体、噪音污染防治、土壤重金属防治与修复、危险废弃物防治、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机电产品再制造、农林废弃资源无害化利用等领域。

十、数字创新产业。数字文化创意、工业设计服务等领域。

附件 2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申请报告 (封面)

申报工程研究中心名称：

所属领域：[按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6 年版) 中三级子目录填写]

建设单位 (盖公章)：

联系人：

手机： 办公室电话：

邮箱：

合作单位：

联系人：

手机： 办公室电话：

邮箱：

合作单位：

联系人：

手机： 办公室电话：

邮箱：

时间： 年 月

申请报告主要内容：

一、工程研究中心建设的必要性（1. 所属领域在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地位与作用；2. 研究方向的国内外技术状况与发展趋势；3. 急待解决的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

二、建设单位技术基础（1. 建设单位概况；2. 建设单位对建设工程研究中心的认识；3. 建设单位的技术优势与短板；4. 合作单位的技术优势；5. 建设单位及合作单位在工程研究中心研究工作的分工。）

三、工程研究中心研究方向（1. 具体研究方向；2. 工程化试验、验证平台；3. 拟突破的关键、共性技术；4. 建设期拟完成的科研工作目标。）

四、建设内容（1. 新购科研设备仪器名单与价格费用；2. 建设期限；3. 工程研究中心地址。）

五、工程研究中心创新团队情况（1. 研究方向技术带头人介绍；2. 管理和创新团队人员表；3. 工程技术委员会成员表）

六、工程研究中心带动作用（1. 经济效益分析；2. 对外服务辐射带动分析。）

七、其它需要说明的情况

八、附件（1. 合作协议复印件；2. 研究方向的成果证明文件复印件；3. 建设单位综合实力、行业准许等证明文件复印件；4. 建设单位对申请报告内容和附件复印件的真实性声明。）

注：建设方案的脊背应标注建设单位与申报工程研究中心名称。

附表 1

工程研究中心拟购买的科研仪器设备表

单位：元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单位	数量(台、套)	单价	合计
	研究方向					
					
	研究方向					
					
	工程化试验、验证平台					
					
	总计					

注：仪器设备须单价在1万元以上，方可列入附表；

附表 2

工程研究中心创新团队人员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类别	关系	所学专业	最高学历	职称/职务
研究方向							
.....							
研究方向							
.....							
工程化试验、验证平台							
.....							
总计							

注：1、单位栏需细化到建设单位的二级机构；2、类别栏指在工程研究中心从事的管理、技术带头人、核心、普通等；3、关系栏特指在编正式、聘请或兼职；4、职称/职务栏中职务特指拟在工程研究中心的职务。

附表 3

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技术委员会拟聘成员表

序号	委员会职务	姓名	单位	从事专业	职称

注：工程技术委员会全体成员原则在 7 人以上（含 7 人），建设单位人员在 2 人以内（含 2 人）；委员会成员的职称应在高级职称以上；委员会可设秘书一名，由工程研究中心专职管理人员担任。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单位情况表

项目名称		地址		单位公用邮箱	
申请单位					
合作单位1		地址		单位公用邮箱	
合作单位2		地址		单位公用邮箱	
联系人	固定电话		手机		
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上年底固定资产 (万元)	上年度技术研发 投入(万元)	上年度技术研发投入 占销售收入比重 (%)	申报方向在研项目 (项)		
在册职工(人)	技术研发人员 (人)	其中专职研发人员 (人)	高级职称研发人员 (人)		
研发实验场所 面积(平方米)	实验仪器设备 原值(万元)	主持或参与制定 行业标准(件)	承担省级以上科研 及产业化项目 (项)		
工程实验室投资 (万元)	建设单位自有 资金(万元)	银行贷款 (万元)	其它来源 (万元)		
建设地点	建成后工程研究中 心面积(平方米)	建成后科研仪器设备 原值(万元)	建设期拟完成的科 研工作目标		

备注：建设单位栏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 4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方案 (封面)

工程研究中心名称：

所属领域：[按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6 年版) 中三级子目录填写]

建设单位：

法人代表：

联系人：

手机： 办公室电话：

主管部门：

填写时间： 年 月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编制

建设单位（盖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联系人：

手机：

办公室电话：

邮箱：

微信：

合作单位（盖公章）：

联系人：

手机：

办公室电话：

邮箱：

合作单位（盖公章）：

联系人：

手机：

办公室电话：

邮箱：

填 写 说 明

1. 本《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方案》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和验收的主要依据，具有行政约束力。
2. 建设单位编写《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方案》后，经主管部门同意后报省发展改革委高技术产业处。
3.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方案》各项内容填写要实事求是，表达明确、严谨，可另加附页说明或附文字资料。
4. 依据省委省政府“放管服”改革要求，参考《河北省（产业）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指导意见》中第十三条、第十五条精神，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中出现下列行为之一的，将取消建设单位的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建设资格。
 - (1) 无不可抗拒的因素，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建设任务和发展目标的。
 - (2) 在规定建设期内申请，经批准允许延期半年仍未完成建设任务和发展目标的。
 - (3) 擅自改变工程研究中主名称、建设内容、投资规模的。
 - (4) 擅自变更建设单位的。
 - (5) 建设单位列入《河北省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黑名单的。
 - (6) 建设单位被重组、收购更名、破产的。

一、建设单位和合作单位基本情况

1.建设单位

法人代码:

单位性质: (按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股份制企业、联营企业、私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个体或其它填写)

单位地址: (按***市***区(县) ***路(街) ***号填写)

邮政编码:

2.合作单位

法人代码:

单位性质: (按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股份制企业、联营企业、私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港澳台投资企业、个体或其它填写)

单位地址: (按***市***区(县) ***路(街) ***号填写)

邮政编码:

二、工程研究中心基本情况

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姓名:

手机:

固定电话:

个人邮箱:

微信:

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姓名:

手机:

固定电话:

个人邮箱:

微信:

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姓名:

手机:

固定电话:

个人邮箱:

微信:

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姓名:

手机:

固定电话:

个人邮箱:

微信:

属于工程研究中心使用的现有试验场所面积****平方，其中

实验室面积****平方米，中试车间****平方米。

属于工程研究中心自用的现有实验仪器设备原值（万元）

工程研究中心共用的现有实验仪器设备原值（万元）

三、工程研究中心研究方向

研究方向一

研究方向二

研究方向三

.....

工程化试验、验证平台

工程研究中心新增试验场所面积****平方米，其中实验室面积****平方米，中试车间****平方米。

工程研究中心新购买实验仪器设备（见附表 1）

工程研究中心创新团队建设情况（见附表 2）

建设期研发目标：

工程研究中心建设完成时间：****年**月

（完成时间以主管部门申请验收文件送达省发展改革委电子公务平台登录时间为准）

附表 1

工程研究中心新购买的科研仪器设备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单位	数量(台、套)	单价	合计
研究方向一						
					
研究方向二						
					
工程化试验、验证平台						
					
总计						

注：1. 实验仪器设备须单价在1万元以上，方可列入附表；2. 实验仪器设备为专家现场考察后购买的，以发票开具时间为准。

附表 2

工程研究中心创新团队人员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类别	关系	所学专业	最高学历	职称/职务
	研究方向一						
						
	研究方向二						
						
	工程化试验、验证平台						
						
	总计						

注：1、单位栏需细化到建设单位的二级机构；2、类别栏指在工程研究中心从事的管理、技术带头人、核心、普通等；3、关系栏特指在编正式、聘请或兼职；4、职称/职务栏中职务特指拟在工程研究中心的职务。

附表3

工程研究中心工程技术委员会拟聘请成员表

序号	委员会职务	姓名	单位	从事专业	职称

注： 1. 工程技术委员会全体成员原则在 7 人以上（含 7 人），建设单位人员在 2 人以内（含 2 人）； 2. 工程技术委员会成员的职称应在高级职称以上； 3. 工程技术委员会可设秘书 1 名，由工程研究中心专职管理人员担任。 4. 工程研究中心建设期间，原则上工程技术委员会应召开 1 次以上（含 1 次），并应有会议记录和相关佐证材料。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并盖公章）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盖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组织部门：（盖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信息属性：主动公开

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3月26日印发